

- 經濟局舉辦“2006年中醫藥產業區域發展交流研討會”
- 澳門會展業發展策略研討會於澳門舉行
- 經濟財政司司長率團主持貿促局設於杭州聯絡處揭牌儀式
- 海關總署與經濟局就明年欲享《安排》貨物零關稅產品展開磋商
- 內地規定自8月1日起進駐中國的外資保險必須經營20年以上
- 全國專利代理人資格考試試前培訓班在澳舉行

編者的話

產業結構適度多元化是本澳經濟發展的重要方針策略，為協助業界的交流與合作活動，經濟局舉辦“2006年中醫藥產業區域發展交流研討會”，專家們為探討本澳中醫藥產業的前景提出寶貴建議。隨著《安排》的進一步深化，經國務院批准，自明年1月1日起，內地新開放5個自由行城市，分別為河北省石家莊市、河南省鄭州市、吉林省長春市、安徽省合肥市和湖北省武漢市，合約共2,400萬人口，連同已開放之44個城市，內地開放港澳個人遊的城市將增至49個，這將對本澳旅遊業發展帶來新的發展空間。

更進一步開放了澳門在內地設立的企業經營到澳門出境展覽業務，並將兩地會展業的合作補充列入《安排》貿易投資便利化的產業合作領域。為進一步在《安排》的基礎下推動澳門會展業的發展，澳門會議展覽協會於年中發起編製“澳門會展業發展策略研究報告”，該研究由商務部中國會展經濟研究會和亞太會展研究中心承辦，並於9月25日在MIF的「澳門會展業發展策略研討會」中發佈。研討會有來自內地及港澳等地的會展專家就報告內容進行探討，分析了澳門發展會議展覽業的優劣勢。

3. 經濟財政司司長率團主持貿促局設於杭州聯絡處揭牌儀式

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派駐內地的第一個官方商務促進機構杭州聯絡處於10月21日正式揭牌，澳門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主席李炳康、浙江省副省長陳加元、浙江省政協副主席徐冠及當地各相關廳局負責人、澳門代表團出席揭牌儀式。

1. 經濟局舉辦“2006年中醫藥產業區域發展交流研討會”

經濟局主辦的《2006年中醫藥產業區域發展交流研討會》於10月24日舉行，來自內地、美國、加拿大、香港及本澳的專家學者和行政管理部門代表出席了本次研討會。

中醫藥產業是《安排》項下貿易投資便利化中屬產業合作的專項合作之一，為推動本澳中醫藥產業持續發展及致力打造本澳商務交流平台的角色，研討會上分別就「中醫藥及保健產品市場趨勢」、「中醫藥及保健產品國際規範」、「現代化中醫藥營銷策略」及「澳門中醫藥及保健產品發展優勢」等主題進行專題演講及交流。



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聯同籌辦單位主持研討會開幕式

2. 澳門會展業發展策略研討會於澳門舉行

自回歸以來，澳門的經濟以服務業為主體，作為區域商貿服務平台的格局已漸形成，會展業將成為本澳重點發展的行業。而《安排》為澳門會展業進入內地提供了廣闊的發展空間，其中本年6月簽訂的〈《安排》補充協議三〉



專家學者在會中分析澳門會展業發展的優劣勢



浙澳兩地高層官員主持聯絡處揭牌儀式

聯絡處主要職能為負責澳浙兩地經貿投資促進等業務的聯絡、諮詢與推廣服務。

澳門貿促局杭州聯絡處的聯繫方式

地址：杭州市延安路470號
浙江經貿大樓北樓515室

電話：0571-2893 9303 / 2893 9317
傳真：0571-2893 9210

4. 海關總署與經濟局就明年欲享《安排》貨物零關稅產品展開磋商

10月25日經濟局與內地海關總署及各部委在澳門舉行了2006年下半年澳門《安排》產品原產地標準磋商會議，期間內地代表對本澳其中一間生產商進行了實地訪問。

10月25日上午內地海關總署、商務部、農業部、財政部、國務院港澳辦代表在經濟局人員陪同下對本澳一間咖啡生產商進行了實地訪問。內地代表參觀了咖啡的製作流程、並向生產商瞭解了生產規模及產品種類等訊息，以便今後更有效地磋商《安排》貨物的原產地標準。

當天下午，經濟局與內地各代表部委舉行了2006年下半年澳門《安排》產品原產地標準磋商會議，經過對申請產品的生產工序及產品資料進行深入研究討論，雙方對申請零關稅產品的原產地標準已基本達成共識。



內地海關總署及各部委代表參觀本澳咖啡生產商的設施

5. 內地規定自8月1日起進駐中國的外資保險必須經營20年以上

7月12日中國保監會公佈了《外國保險機構駐華代表機構管理辦法》，新辦法於2006年9月1日開始實施，港澳台地區的保險機構在內地設立的代表機構，比照適用該辦法。同時廢止了2004年1月15日發佈的同名管理辦法。

新《管理辦法》要求申請在華設立代表處的外國保險機構應當具備下列條件：經營狀況良好；外國保險機構經營有保險業務的，應當經營保險業務20年以上，沒有經營保險業務的，應當成立20年以上；且在申請之日起計前3年內無重大違法違規記錄等。

上述所指經營保險業務20年以上，是指外國保險機構持續經營保險業務20年以上，且吸收合併其他機構或者與其他機構合併設立新保險機構的，不影響其經營保險業務年限的計算。外國保險機構子公司經營保險業務的年限，自該子公司設立時開始計算。

具體內容請參照：http://www.circ.gov.cn/Portal0/InfoModule_451/33927.htm

6. 舉辦“全國專利代理人資格考試”試前培訓班

為配合2006年度全國專利代理人資格考試工作，幫助備考人員進行考前學習，並協助有興趣人士進一步認識內地專利制度及相關法律，繼2004年首次舉辦後，經濟局於本年9月4日至8日再次於澳舉辦2006年“全國專利代理人資格考試”試前培訓班。

是次培訓班邀請了十位來自國家知識產權局條法司、專利審查部門、專利複審委員會和專利文獻部的專家進行授課，分別就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相關國際條約、專利申請及審批流程、專利申請文件的撰寫、PCT國際專利申請、專利複審與無效程序中文件的撰寫、專利文獻等方面內容，重點配合2006年全國專利代理人資格考試大綱進行講解。

參加本次培訓班的學員除報考人員外，還有來自知識產權中介服務機構、高等院校、科研機構等方面的人士，共計40餘人。該考試將於11月4-5日在全國12個考點城市同時進行。



經濟局代表與國家知識產權局的授課導師合照